

股票代码: 002083
债券代码: 128087

股票简称: 孚日股份
债券简称: 孚日转债

公告编号: 临 2021-031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孚日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44号”文核准,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公开发行了6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5,0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11号”文同意,公司65,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1月16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孚日转债”,债券代码“128087”。

二、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法规和《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孚日转债自2020年6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6.39元/股。

2020年7月30日,公司因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孚日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7月30日起由6.39元/股调整为6.30元/股。

三、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

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 $6.30 \times 90\% = 5.67$ 元）的情况，已满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支持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下修正“孚日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向下修正孚日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如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一指标高于调整前“孚日转债”的转股价格，则“孚日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向下修正“孚日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